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國際學院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110 年 3 月 17 日中午 12：10

貳、地點：國際學院 3 樓第 1 會議室

參、主席：梁院長茲程

紀錄：葉秀敏

肆、出席人員：

梁茲程院長、顏才博主任、郭嘉信主任、鄭秋桂主任
陳金諾主任、朱純燕主任、陳石柱主任、柯冠銘代表(缺席)
方中宜代表、陳光堯代表、卡雷納代表、黃朝欽代表
張珮君代表、李嘉偉代表(請假)、楊忠達代表、王弘祐代表

伍、主席報告：略

陸、上次會議紀錄及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上 次 會 議 提 案	決 議	執 行 情 形
案由一 本院「食品科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土壤與水工程國際碩士學位學程」及「農企業管理國際碩士學位學程」擬自 111 學年度起停招，請討論。	照案通過。	本案業經 109 年 11 月 26 日第 252 次行政會議及 109 年 12 月 28 日第 68 次校務會議通過，並由教務處函報教育部審查中。
案由二 本院「觀賞魚科技及水生動物健康國際學位專班」與「動物用疫苗國際學位專班」所屬之碩士班擬自 111 學年度起停招，請討論。	照案通過。	本案業經 109 年 11 月 26 日第 252 次行政會議及 109 年 12 月 28 日第 68 次校務會議通過，並經教育部 110 年 3 月 9 日臺教技(四)字第 1100012566 號函示，同意自 111 學年度起停招。
案由三 本院各系所 108 年度執行產學合作、農委會、科技部等單位研究計畫，提列行政管理回饋行政人員工作酬勞比率訂定案，請討論。	以院分配總額之 70% 支給辦理自籌收入業務有績效之行政人員工作酬勞，所餘經費以辦理招生相關業務及製作招生宣導品與學術交流禮品為主。	照案執行。

柒、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國際學院

案由：本院 111-114 學年度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教務處課務組通知辦理。
- 二、本校課程援例每四年應重新檢視修正，新一輪規劃為 111-114 學年度，學院應依據學校之教育目標規劃所屬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規劃完成後作為所屬系所規劃系所教育目標、核心能力以及課程之依據。
- 三、檢附本校教育目標及本院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草案如附件 1、2。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本院課程委員會議討論。

提案二

提案單位：國際學院

案由：本院各系所 109 年度執行產學合作、農委會、科技部等單位研究計畫，提列行政管理回饋行政人員工作酬勞比率訂定案，請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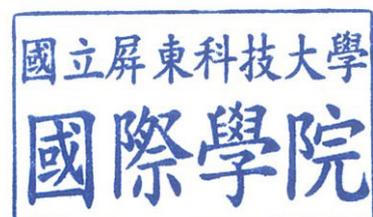
說明：

- 一、依據 110 年 2 月 22 日研究發展處屏科大建字第 1101300054 號通知、本校「產學合作計畫行政管理費使用要點」第 9 點及「辦理自籌收入行政人員工作績效衡量指標」規定辦理。
- 二、依據本校「產學合作計畫行政管理費使用要點」第 9 點有關行政管理費「院統籌運用」規定：經院務會議通過後得訂定若干比率以支給辦理 5 項自籌收入業務有績效之行政人員工作酬勞，惟酬勞總額不得超過院分配總額之 70%，其所餘經費應以辦理招生相關業務及製作招生宣導品與學術交流禮品為主。
- 三、本院各系所 109 年度執行產學合作、農委會、科技部等單位研究計畫回饋學院之行政管理費計新台幣 21,108 元；具業務績效人員包括葉秀敏、曾麗淑及邱雅筠等共 3 位。
- 四、檢附國際學院行管費分配表、本校「產學合作計畫行政管理費使用要點」如附件 3、4。

決議：照案通過，以院分配總額之 70% 支給辦理自籌收入業務有績效之行政人員工作酬勞，30% 辦理招生相關業務，製作招生宣導品及學術交流禮品。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下午 12:50)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國際學院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 1 次院務會議簽到表

壹、時間：110 年 3 月 17 日中午 12：10

貳、地點：國際學院 3 樓第 1 會議室

參、主席：梁院長茲程

紀錄：葉秀敏

肆、出席人員：(含院長共應出席 16 人)

葉秀敏

一、當然代表 (共 7 人)

姓名 / 職稱	簽到	姓名 / 職稱	簽到
梁茲程 院長	梁茲程	顏才博 主任	顏才博
郭嘉信 主任	郭嘉信	陳金諾 主任	陳金諾
鄭秋桂 主任	鄭秋桂	陳石柱 主任	陳石柱
朱純燕 主任	朱純燕		

三、教師代表 (共 9 人)

姓名 / 職稱	簽到	姓名 / 職稱	簽到
方中宜 老師	方中宜	王弘祐 老師	王弘祐
陳光堯 老師	陳堯	黃朝欽 老師	黃朝欽
卡雷納 老師	卡雷納	柯冠銘 老師	
張珮君 老師	張珮君	楊忠達 老師	楊忠達
李嘉偉 老師	請假		

所有委員共計 16 人 (當然委員 7 人, 選任委員 9 人), 三分之二出席為 11 人, 二分之一出席為 8 人。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際學院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

經 100.8.31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擴大院務會議修訂通過
經 100.10.07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
經 100.10.19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經 100.11.01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經 102.03.20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經 106.3.29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106.4.12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0.3.17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院務會議討論

一、學院教育目標：

- (一)、培育**具備英語能力**之熱帶環境永續發展的**國際化**專業人才。
- (二)、培養三生（生產、生活及生態）**與三跨（跨時代/世代、跨國界/文化、跨領域/專業）**兼顧之**科技**人才。
- (三)、培育具弱勢及人道關懷的**全球公民**。
- (四)、促進新興科技在熱帶地區的應用及發展。

二、學院核心能力：

- (一)、多元知識、**技能**與優良職場能力。
- (二)、實務應用與**永續發展之**適應能力。
- (三)、溝通協調與團隊合作能力。
- (四)、國際化視野與尊重文化差異的氣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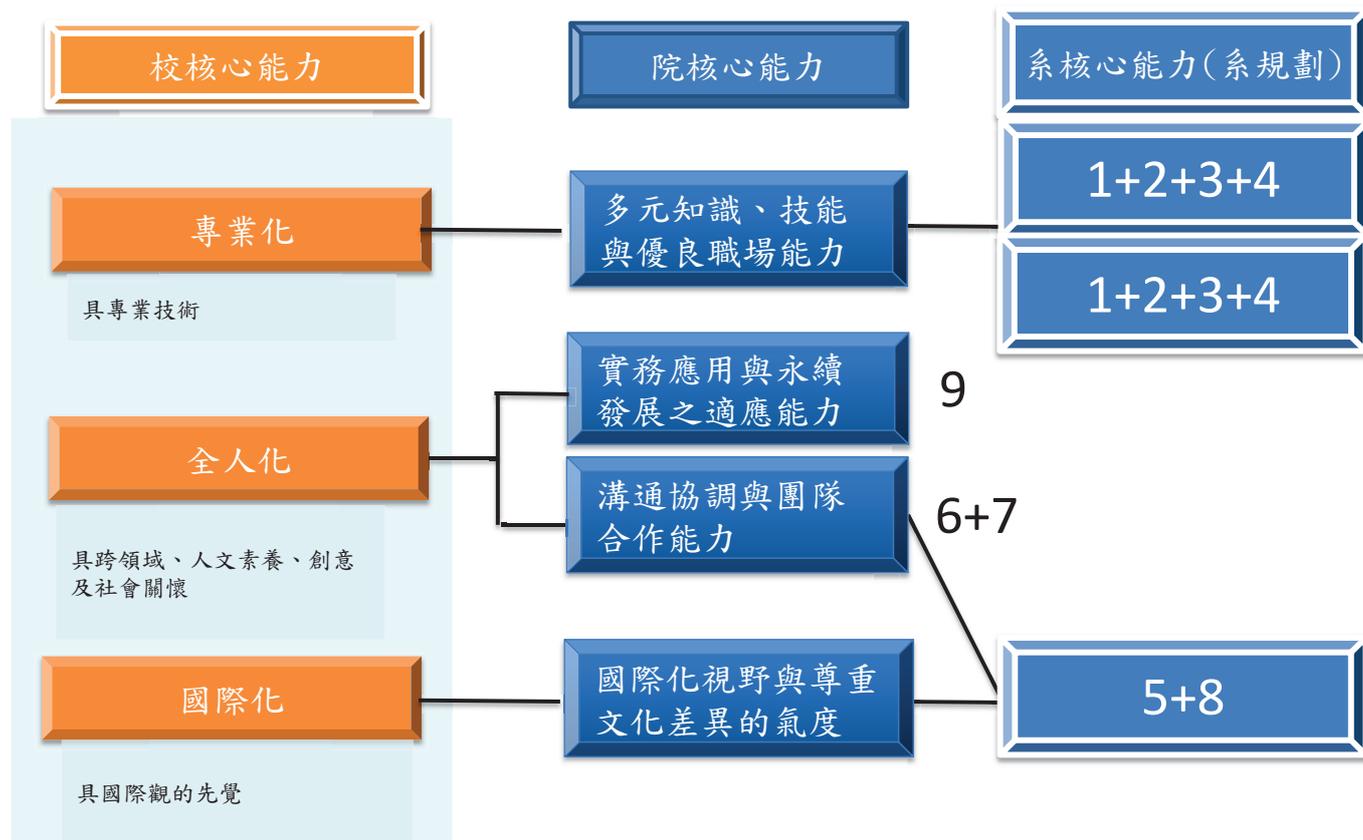
NPUST International College Educational Goals and Core Capabilities

Educational Goals of the College:

1. **Cultivation of international professional talents with English ability**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knowledge for tropical environment;
2. **Cultivation of scientific and technological talents** who will give consideration to all aspects in production, life, and ecology, **as well as cross-age/generation, cross-country/culture, and cross-field/profession;**
3. **Cultivation of global citizens** who are humane and caring for underprivileged social groups; and
4. **Acceleration of** the application and development of emerging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 developing tropical regions.

Core Capabilities of the College:

1. Diversified knowledge, **skills**, and outstanding workplace abilities;
2. Adaptability for practical applications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s;**
3. Communication, coordination, and teamwork ability; and
4. International vision and respect for cultural differences.



專業能力

- 1、專業知識
- 2、實務技能
- 3、資訊能力
- 4、整合創新
- 5、外語能力

通識能力

- 6、表達溝通
- 7、敬業合群
- 8、人文素養
- 9、服務關懷